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
年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

编制日期：2019 年 1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 ——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该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题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该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年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				
法人代表	王昌德	联系人	王昌德		
通讯地址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				
联系电话	13502508984	传真	/	邮政编码	515638
建设地点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 (中心地理位置坐标: E 116.697779°, N 23.461478°)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231 印刷	
占地面积(平方米)	2378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	
总投资(万元)	12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6.7%
评价经费(万元)		预计投产日期	2019 年 9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p>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下称“奕彩包装”)利用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 E 116.697779°, N 23.461478°)的现有闲置厂房,开展“年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新建项目”(下称“本项目”)。</p> <p>潮州市潮安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对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现场执法检查时,发现该厂存在“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的违法行为,对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安环罚改字[2019]1 号),要求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印刷加工项目停止使用并处罚款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在收到该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后即停止生产并已缴纳罚款,相关文件见附件 5。</p> <p>本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利用厂房总占地面积 2378m²,总建筑面积 3000m²,建成后可年生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p>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判定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231 印刷”，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 第 44 号）中的“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0 印刷厂；磁材料制品”中的“全部”，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奕彩包装特委托环评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环评单位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工作，在对本项目的环境现状和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后，依照现行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选址及周边环境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选址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E 116.697779°，N 23.461478°），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界东面为其他工厂；西面隔路为其它工厂；南面隔路为其他工厂；北面为其他工厂。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位于西南侧外 360m 处的仙溪村，项目的四至情况见附图 2。

三、项目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系利用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E 116.697779°，N 23.461478°）的现有闲置厂房，总投资 120 万元，占地面积 2378m²，总建筑面积 3000m²，建成后可年生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本项目的工程组成表见下表，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1-1 本项目的工程组成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楼	印刷车间	位于生产楼第 1 层，主要对塑料膜进行印刷、复膜	砼结构，面积 900 m ²
		制袋车间	位于生产楼第 2 层，主要对外购塑料膜、已分切塑料膜、吹膜机吹塑形成的塑料膜进行制袋	砼结构，面积 900 m ²
		仓库	位于生产楼第 3 层，储存原辅料及产品（仓库地面进行防渗防漏、硬化处理）	砼结构，面积 900m ²
	分切车间	主要对塑料膜进行分切		共 1 层，砼结构，面积 230 m ²
公用/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	共 1 层，砼结构，面积 70 m ²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	年总用电量约 50 万 kW·h	
	锅炉房	锅炉房内配置 1 台 0.5t/h 的燃油蒸汽发生器，通过引管至印刷车间使用其热能，	/	
	油罐区	使用的油罐为单层不锈钢油罐，位于锅炉房隔墙西侧，柴油通过管道输送到燃油蒸汽发生器	存储 1.5t 柴油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制袋车间、印刷车间拟实现相对密闭，利用引风机	/	

		将车间内的有机废气引至楼顶，经废气处理系统（“UV 光解+等离子”一体机）处理达标后外排；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经 16m 高排气筒排放。	
	固体废物处理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桶、危废暂存场所	/
	噪声处理	采用低噪声源设备、并采用隔离法将噪声源隔离，同时对设备中高噪声源的采用减振降噪措施	/

四、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1-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所在工序）
1	印刷机	TLW-7-860B	2 台	印刷
		YS620	2 台	
2	制袋机	FCB-5007V	6 台	制袋
3	复膜机	HU-AHANG	1 台	复膜
4	分切机	LPC-11B	6 台	分切
5	吹膜机	WY-600	3 台	吹膜
6	燃油蒸汽发生器	0.5t/h	1 台	/

五、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理化性质

本项目原辅材料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用量/单位	备注（来源）
1	OPP 薄膜		50t/a	外购
2	PET 薄膜		70t/a	
3	CP 薄膜		150t/a	
4	PE 颗粒		15t/a	
5	油墨	水性油墨	3.15t/a	
		溶剂型油墨	0.35 t/a	
6	溶剂		0.4 t/a	
7	粘合剂	水溶性胶水	1.9t/a	
		溶剂型胶水	0.1t/a	

注：水性油墨占油墨总数 90%，水性胶水占粘合剂 95%，符合《潮州市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实施方案》（2015-2017）中的要求。

由于建设单位未能索取到供应商的油墨、溶剂及胶水成分组成表，经查阅相关资料及建设单位介绍，主要物化性质如下：

1、OPP 薄膜: OPP 塑料薄膜是一种非常重要的软包装材料, OPP 薄膜无色、无嗅、无味、无毒, 并具有高拉伸强度、冲击强度、刚性、强韧性和良好的透明性

2、PET 薄膜: PET 薄膜是一种性能比较全面的包装薄膜。其透明性好, 有光泽; 具有良好的气密性和保香性; 防潮性中等, 在低温下透湿率下降。PET 薄膜的机械性能优良, 其强韧性是所有热塑性塑料中最好的, 抗张强度和抗冲击强度比一般薄膜高得多; 且挺力好, 尺寸稳定, 适于印刷、纸袋等二次加工。PET 薄膜还具有优良的耐热、耐寒性和良好的耐化学药品性和耐油性。

3、CP 薄膜: 一种系纤维素分子中羟基为丙酸酯化的纤维素酯高聚物, 具有透明、高光泽、高韧性和刚性, 有良好的耐候性和耐低温性。但耐酸碱和有机溶剂性差。熔融温度 234℃。密度 1.18~1.23g/cm³, 主要用于汽车装饰件, 电子电器工业配件和薄膜、片材等。

4、PE 颗粒: 聚乙烯 (polyethylene, 简称 PE) 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 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α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 无毒, 手感似蜡, 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 (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 化学稳定性好, 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 (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 吸水性小, 电绝缘性优良。

5、油墨: A 水性油墨:由水溶性树脂、高级颜料、溶剂和助剂经科学复合加工研磨而成。其主要成分为高级颜料 (10%-15%)、水溶性丙烯酸树脂 (30%-50%)、助剂 (1%-3%)、水 (40%-50%); B 溶剂型油墨:一种彩色或无色的液体, 有溶剂气味。主要成分包括异丙醇 (5%-10%)、乙酸正丙酯 (20%-30%)、乙酸乙酯 (10%-20%)、丙二醇甲醚醋酸酯 (2%-5%)、乙酸丁酯 (1%-5%)、聚氨酯树脂 (0%-32%)、二元氯醋树脂 (12%-18%)、颜料 (8%-35%)、其他 (1%-5%)。

6、溶剂: 为一种有酮气味的清亮液体, 溶于有机溶剂, 微溶于水, 主要成分为酮。可挥发部分的体积百分比为 100%, 接触到眼睛会刺激眼睛和粘膜, 有麻醉作用。

7、粘胶剂: A 水性胶水:一种乳白色液体。主要成分主要包括丙烯酸共聚物 (41%-43%)、表面活性剂 (0.3%-0.7%)、氨水 (0.5%-1.0%)、纯水 (53.3%-58.2%)。持续的或裸露皮肤之接触将引起皮肤过敏或红肿, 吸入蒸汽可能会刺激呼吸道, 误食可能会刺激肠胃系统; B 溶剂型胶水, 是一种浅黄色透明粘稠液体, 稍有刺激性气味。主要成分包括聚氨酯 (66%) 和醋酸丁酯 (34%)。初始沸点: >50℃; 闪点: 2.0℃; PH 为 6.4, 微溶于水。眼睛接触到会造成严重的眼刺激, 特定目标器官毒性-单次接触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

六、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拟聘员工 18 人, 均不在厂内食宿, 每天一班制, 每班工作 8h, 全年工作时间 300d。

七、能耗、给排水

(1) 能耗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预计用电量每年 50 万千瓦时; 0#柴油年用量 38t/a。

(2) 给水

生产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的给水主要用于锅炉用水（主要用于生产蒸汽，用于复膜工序的加热使用，蒸汽冷凝回收），总用水量约 44.4m³/a。

(3) 排水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的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属于清净下水，可直接排放。拟经厂区内的雨水管道排入外环境。

①锅炉定期排水，虽然锅炉炉膛内使用的水位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纯水，但还是会余留有少量的离子，在长期的加热运行过程中，各类离子会出现富集状态，因此锅炉设计时均会定期排放该部分废水，约占 1%，则该部分排水量为 5.9m³/a，属于清净下水，由厂区的雨水管道直接排放。

② 锅炉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浓水，由于自来水中存在一定的钙镁离子，在锅炉运行过程中，会出现沉淀状态（即为“水垢”），如果不去除钙镁离子，则长期运行后锅炉容易在炉膛内形成一层水垢，出现导热不良，容易出现“炸炉”，因此，锅炉用水一般均配备有一套纯水制备系统，本项目使用的是反渗透工艺制备纯水，根据统计资料，产生的浓水量约为 20%，则该部分排水量为 8.9m³/a，属于清净下水，由厂区的雨水管道直接排放。

本项目的用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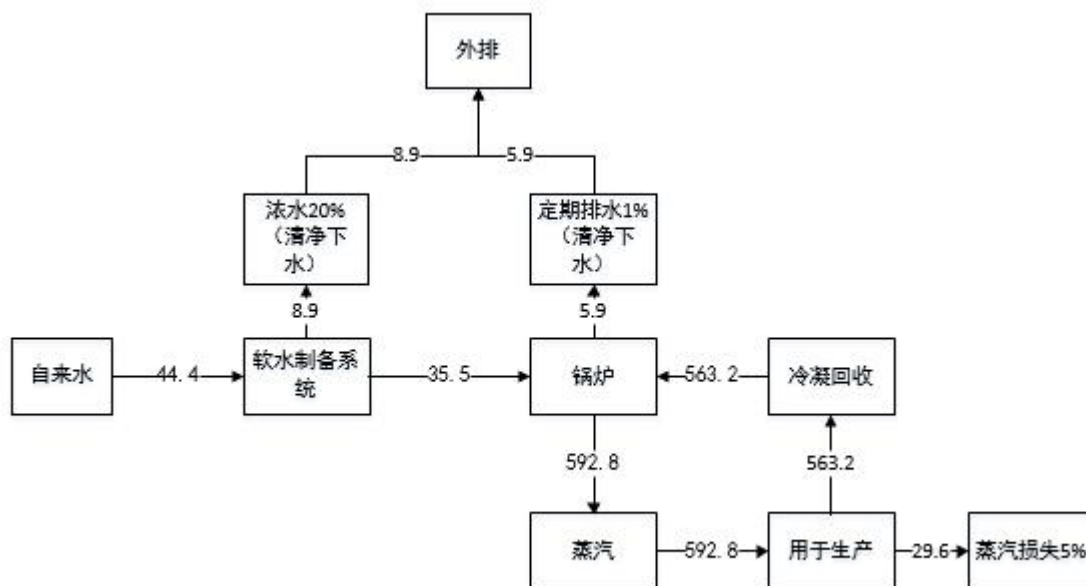


图 1-1 水平衡图 (m³/a)

八、项目选址合理性

(1) 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

的限制类和淘汰类；

经查《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及产品不在该名录中；

本项目所处位置归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重点开发区，经查《广东省重点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本），本项目不在该负面清单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有关规定。

（2）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本项目利用的现有闲置厂房所在位置属于建设用地（见附图6），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利用闲置厂房开展的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二）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1）周边道路汽车尾气以及运输过程中产生道路扬尘污染大气环境；

（2）项目所在区域内的工厂外排的废水、废气、噪声对周边地表水、大气环境及声环境会造成污染。

2、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自然资源等):

潮州市地处祖国南疆，位于韩江中下游，是广东省东部沿海的港口城市。东与福建省的诏安县、平和县交界，西与本省揭阳市的揭东县接壤，北连本省梅州市的大埔县、丰顺县，南临南海并通汕头市和汕头市属的澄海市。潮州市地处韩江三角洲平原向山地过渡地带，地势由北向南倾斜。全市总面积 3613.9km²，其中陆域 3080.9 km²，海域 533 km²，海岸线长 136km。

全市地势北高南低。山地、丘陵占全市总面积的 65%，主要分布在饶平县和潮安区北部。韩江自西北向南斜贯潮州城区和潮安区，黄冈河自北向南贯穿饶平县境。

潮州市地处低纬度，濒临南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其特点是：光热充足，雨量充沛，气候温暖，夏长冬短。本市 2009 年平均日照 2166.7h，年平均气温 23℃，合计雨量为 1076.5mm。本市春、夏、秋盛行东南风，冬季盛行西北风。

潮州市自然资源比较丰富，地表水资源充沛，天然水能理论蕴藏量不少，可供装机开发的水能 14.48 万千瓦，占蕴藏量的 83.8%。全市现有耕地面积 67.81 万亩，其中水田 50.81 万亩，旱园 17 万亩，人均耕地 0.31 亩；山林地面积 200 多万亩。矿藏种类近 20 种，仅初步探明的优质瓷量储量达 2 亿吨；动植物种类繁多；此外，还有广阔的海滩涂资源。

潮州由于气候、纬度和地形的不同，植物分布也有差异。北部山区的黄壤、红壤和气候有利于茶叶生产，也适宜杉、桐、栎、柯等林木生长；丘陵及低山区土质属赤红壤，主要适合竹、橄榄、桃、李、梅、菠萝和薯类的生长；韩江冲积平原的泥土经过人们长期精细改造，十分利于水稻、甘薯、花生、大豆、萝卜、柑、杨桃、香蕉等的栽培。

潮州境内海域和江、河、池、塘适宜海水养殖和淡水养殖。海洋水产资源主要有龙虾、对虾、石斑鱼、海鳗、牡蛎、海马、泥蚶、紫菜等。

淡水水产资源主要有鲩、鲢、鳙、鲤、鲫鱼等。饶平县沿海既捕捞，又产盐。

潮州的矿产资源主要有锡、银、钨、铍、黄铁矿、铁、磷矿、水晶、钾长石和高岭土、花岗岩等。

潮安区多年平均雨量为 1623 毫米（潮安水文站），最多的年份为 1983 年 2379 毫米，最少的年份为 1962 年 1015 毫米，丰枯水年差为 1364 毫米。潮安区降雨地区分布差别较大，大致是自南向北沿韩江东西两支山脉递增。以凤凰站、大坑站、潮安站分别代表北

部山区、西山溪上游地区、东南部丘陵和南部地区，据三站多年资料统计，凤凰站多年平均雨量为 2134 毫米，最大雨量 3131 毫米（1997 年），最小雨量 1370 毫米（1977 年），相差 2.28 倍；大坑站多年平雨量为 1740 米，最大雨量 2763 毫米（1997 年），最小雨量 1083 毫米（1989 年），相差 2.27 倍。潮安站多年平均雨量为 1623 毫米，最大雨量 2379 毫米（1983 年），最小雨量 1015 毫米（1962 年），相差 2.34 倍。

潮安区降水全区分布不均，主要是境内地形复杂，北部是山峰，有粤东最高峰，南部是平原，此外还有大片丘陵、河谷。如北部的凤凰和西北部的田东，地处迎风坡，山区地形突然隆起，气流急剧上升，形成大量降水；南部平原辽阔，虽在夏季盛行东南风，水气含量充足，但气流通过平原阻力小，行进速度快，所以降雨量小。全县多年平均降雨量等值线图变化在 1450 至 2400 毫米之间。

最大 24 小时暴雨，潮安站 1948 年 7 月 28 日为 309 毫米，相当于 20 年一遇强；凤凰站 1970 年 9 月 14 日为 429 毫米，相当于 30 年一遇强。

由于干湿季节明显不同，降水量的年内分配不均匀。年降水量主要集中在汛期，多年平均 4 至 9 月占年雨量 82~86%，前汛期 4 至 6 月暴雨多由锋面低槽造成，占年雨量 37~43%，后汛期主要是受台风和热雷雨造成，最大最小月雨量相差 1.5 至 3.7 倍之多。潮安区地质土壤较为复杂，岩性主要为中性朱罗系、火山岩系、燕山三期岩浆岩、第四纪河流冲积地层。母岩有火成岩、水成岩、页岩三种，火成岩分布在东部和西部凤凰山脉、莲花山脉、桑蒲山脉一带高亢地，以花岗岩最多，风化后变为沙质壤土。水成岩、页岩分布于东南部，风化后变为沙质壤土，土质比较疏松。据钻探资料表明，30 米以下才见风化岩基。平原属第四纪河流冲积层，冲积沉积物含腐植质丰富，以粘土淤泥为主，局部为细沙粘土或粘土，山地为红色壤土，并有花岗岩裸露。本县的土壤按气候、纬度的水平分布均处于赤红壤带，土壤的垂直分布及水平分布都有明显的规律性，即黄壤（高山）~红壤（低山）~赤红壤（丘陵）~水稻土（谷地、平原）包括坡积、宽谷冲积，河流冲积、三角洲沉积水稻土~潮沙泥土（平原）。土壤分类可划分六个土类，11 个亚类，30 个土属，67 个土种，自然土壤母质主要是花岗岩、砂质岩风化而成；耕地土壤母土质主要是河流冲积，三角洲沉积，谷底冲积等发育而成。

本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功能属性见下表。

表 2-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编号	项目	功能属性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	本项目所在区域附近水体为大港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本项目所在区域归类于2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名胜区	否
6	是否自然保护区	否
7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8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9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0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酸雨控制区
11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2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潮安区污水处理厂
13	是否属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否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人口、基础设施等):

潮州市现辖湘桥、枫溪和潮安三区，饶平一县。湘桥区辖湘桥、西湖、金山、太平、南春、西新、桥东、城西、凤新 9 个街道和意溪镇、磷溪镇、官塘镇 3 个镇，共 51 个社区居委会和 97 个行政村)。枫溪区下设长德办事处、路东办事处、路西办事处三个办事处，共 26 个村民委员会和 6 个社区居委会。潮安区管辖 15 个镇和一个国营林场，下设 392 个行政村和 26 个社区居委会。饶平县现辖 21 个镇、1 个林场。2017 年末，全市户籍人口 275.5 万人；常住人口 265.1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70.98 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9.9%。其中男：139.64 万人，女：135.86 万人。

潮州市历史悠久，文化源远流长，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有“海滨邹鲁”之称。自东晋咸和六年（公元 331 年）设立海阳县以来，至今已有 1600 多年的历史，隋朝时撤郡设州，始称“潮州”。新中国建立前，潮州均为历代县、郡、州、路、府的治所，位居粤东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长期的对外交往和中西文化交融，使本土的原生文化与周边文化、中原文化、海洋文化互相交流渗透，形成了风格独特的地域文化——潮人文化，拥有地方特色鲜明、结构完整、门类齐全、品位甚高的文化景观。728 处文物点以及潮州菜、潮州工夫茶、潮州大锣鼓、潮州戏等众多“潮”字品牌，构成潮州丰富多彩的旅游资源，自古就有“到广不到潮，枉费走一遭”的美誉。旅游经济日趋壮大。全市旅行社总数达到 24 家，星级酒店 12 家，其中，4 星级酒店 3 家，3 星级酒店 5 家。

潮安区有耕地面积 1.16 万公顷，粮食播种面积 1.49 万公顷，粮食产量 16.4 万吨。林地面积 5.6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57.83%，活立木蓄积量 0.02 亿立方米。重要矿产资源有锡、银、铅、锌、钨、铜、钼、铁、铍、金、铁、钾长石、泥炭、高岭土、砂等；土特产有凤凰茶叶、庵埠凉果、龙湖酥糖、龙湖炖糕。潮安荣获中国食品工业强县、广东省旅游特色县、广东省旅游强县称号。庵埠镇获中国第一食品名镇、中国印刷包装第一镇、省药包材（复合膜）专业镇称号，是省食品产业集群升级示范区，入选广东十大传统美食之乡；彩塘镇获中国不锈钢制品之乡，是省不锈钢产业升级示范区，中国五金不锈钢制品产业基地；古巷镇是中国卫生陶瓷重镇；凤凰镇获中国乌龙茶之乡、中国名茶之乡称号，是广东省名镇；浮洋镇大吴村获广东省民间艺术之乡称号。主要旅游景点有从熙公祠、龙湖古寨、凤翔峡原始生态旅游区、东山湖温泉度假村、绿太阳生态旅游度假区、白水岩风景区、梅林湖风景区、幽峪逸林、凤凰天池、甘露寺、三元塔、康美村缵美楼、孚中寨、象埔寨、顺德居等。

潮安区现有文物点 500 多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处，省级保护单位 5 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项目 3 个，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项目 5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 2 个，国家级传承人 3 名、省级传承人 6 名。东山湖温泉度假村率先成为全市首个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龙湖古寨被国家文物局列为国保、省保集中成片传统村落整体保护利用名单。

2017 年，全区完成生产总值（GDP）478.58 亿元，增长 7.2%，增速居全市各县区首位。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1 亿元，增长 6.3%；税收总收入 24.94 亿元，增长 4.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58.42 亿元，增长 5.8%；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83.57 亿元，增长 9.7%；外贸进出口总额 10.49 亿美元，增长 0.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1.85 亿元，增长 9.8%；其它各项经济指标同步增长。

3、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1)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7年潮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潮安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良好，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和二氧化氮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一级标准浓度限值，可吸入颗粒物（PM10）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 本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6.4.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及“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未发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的，可按照 HJ 663 中各评价项目的年评价指标进行判定。”可知，由于潮安区目前未发布该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六项基本污染物）的达标情况，故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按照当前潮州市环境状况进行判定。根据《2017年潮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市区各类大气污染物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一氧化碳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一级标准浓度限值，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和臭氧 8 小时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主要地表水体为大港河。大港河为IV类地表水水质功能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 - 2002）IV类标准。

为了解周边水环境现状，本环评水环境现状评价依据引用《潮州潮安碧桂园一期建设项目环境质量检测报告》（YHK20170425(6601)001）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具体监测断面位置见附图4），检测单位为深圳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时间为2017.4.26~2017.4.27。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地表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pH 除外

监测断面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PH	SS	CODcr	BOD ₅	氨氮	硫化物	溶解氧	总磷	石油类
内关河与大港河交汇处(大港河)下游150m	2017.4.26	涨潮	6.92	24	17.6	3.7	4.87	<0.005	3.4	0.072	0.01
		退潮	6.87	27	19.3	4.3	5.11	0.008	2.9	0.81	0.02
	2017.4.27	涨潮	6.72	23	17.9	3.9	4.92	<0.005	3.5	0.69	0.01
		退潮	6.88	26	19.6	3.6	5.07	0.007	2.8	0.84	0.01
执行标准值≤			6~9	60	30	6	1.5	0.5	3	0.3	0.5

从上表可知, 监测期间, 该监测断面的氨氮、总磷、溶解氧等指标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 说明大港河已经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 水质现状较差。超标的原因主要为流域接纳了附近城镇及农村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建议政府加快推进流域周边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的建设。随着流域周边污水处理设施的建成以及污水管网铺设逐步完善, 项目周边区域的污水处理率将会得到提高, 大港河的水质将有望得到好转。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建设单位于2019年1月委托广东中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 监测时间为2019-1-3至2019-1-4, 监测点位布设见附图2, 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序号	监测布点	监测结果 Leq[dB(A)]			
		2019年1月3日		2019年1月4日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4.5	45.4	56.1	44.1
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5.9	44.6	53.6	45.8
GB3096-2008 2类标准的声环境标准值		60	50	60	50

从上表可知, 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的声环境现状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的2类标准要求, 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保护级别见下表及附图 5。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m)	性质	保护级别
1	仙溪村	西南	360	居住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官路村	南	380	居住	
3	梅溪村	东	760	居住	
4	腾瑞世纪城	西北	1550	居住	

4、评价适用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 境 质 量 标 准</p>	<p>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p> <p>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2类区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1、废水</p> <p>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均为清净下水），经厂区内雨水管道外排。</p> <p>2、废气</p> <p>本项目吹膜、印刷、复膜工序会产生挥发性有机污染物。项目对吹膜、印刷、复膜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均采用集气罩收集后引至有机废气治理设施进行处理后经1根16m高排气筒外排。</p> <p>吹膜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应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排放限值；无组织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排放限值。</p> <p>印刷、复膜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以VOCs计）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2中“凹版印刷、凸版印刷、丝网印刷、平版印刷（以金属、陶瓷、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第II时段排放限值；无组织有机废气（以VOCs计）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本项目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2的燃油锅炉排放限值要求。</p> <p>3、噪声</p> <p>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即厂界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4、固体废物</p> <p>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修改单。</p> <p>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p>

<p>总量控制指标</p>	<p>基于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及本次评价分析结果，根据当前环保管理对总量控制因子的要求，将本项目的吹膜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污染物也以 VOCs 指标计，则建议本项目完成后，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p>非甲烷总烃：0.0005 t/a</p> <p>VOCs：0.39t/a</p> <p>颗粒物：0.010t/a，SO₂：0.001t/a，NO_x：0.077t/a</p>
---------------	--

5、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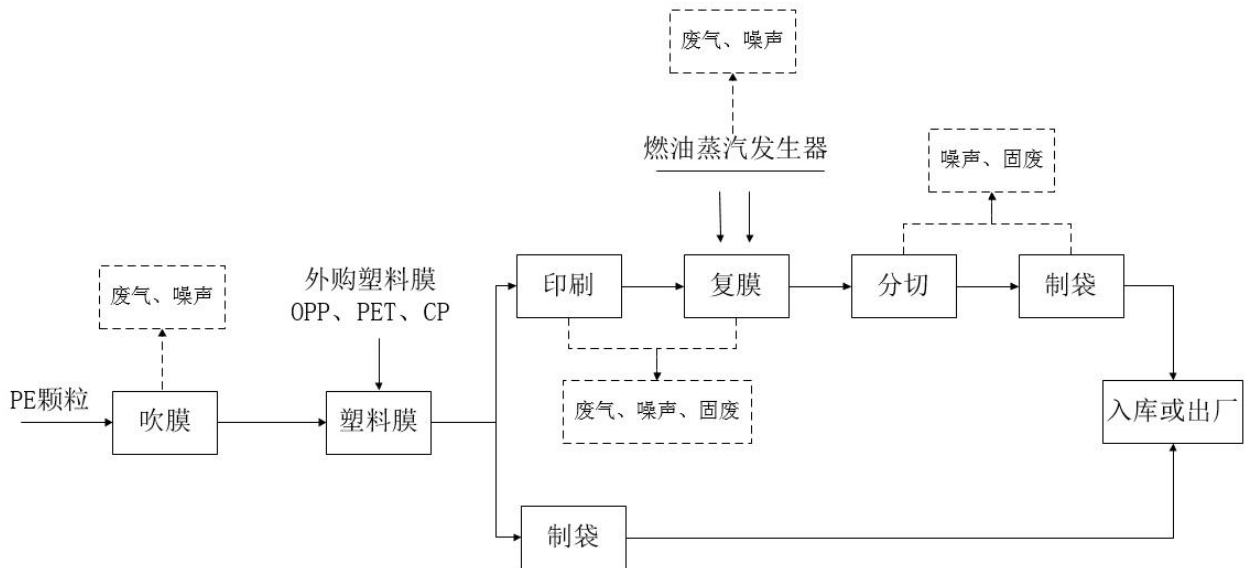


图 5-1 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1) 吹膜: 塑料颗粒 (PE) 进入吹膜机经过熔融后, 通过冷却空气以一定的角度和速度吹向熔融塑料, 形成塑料膜。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

(2) 印刷: 本项目采用当今塑料薄膜印刷主流的凹版印刷工艺, 凹版印刷机的主要特点是印版上的图文部分凹下, 空白部分凸起。机器在印单色时, 先把印版浸在油墨槽中滚动, 整个印版表面遂涂满油墨层。然后, 将印版表面属于空白部分的油墨层刮掉, 凸起部分形成空白, 而凹进部分则填满油墨, 凹进越深的地方油墨层也越厚。机器通过压力作用把凹进部分的油墨转移到印刷物上, 从而获得印刷品。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和固废。

(3) 复膜: 本项目复膜形式采用干式复膜, 干法复膜是生产复合薄膜最常用的方法, 它是用粘合剂将两种或数种基材复合在一起。干法复合薄膜最常见的是由 2~3 层基材构成, 主要用于食品包装。复合薄膜的结构, 可以根据不同产品的包装要求, 选择适合的基材, 进行合理的设计。整个复膜此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和固废。

(4) 分切: 印刷复合完成后的半成品, 需要通过分切机切割成固定尺寸。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固废。

(5) 制袋: 对外购的塑料薄膜、已分切的塑料薄膜、吹塑形成的塑料薄膜进行封边制袋, 制袋后可入库或出厂。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固废。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本项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均能满足当前环保管理的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

二、营运期

1、废气

本项目的工艺废气主要来自吹膜工序、印刷工序、复膜工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燃油蒸汽发生器的烟气。

(1) 有组织有机废气

A 吹膜工序产生废气

本项目采用外购的 PE 塑料颗粒，经吹膜机进行吹塑形成塑料薄膜，吹膜工序在生产楼第 2 层的制袋车间进行。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情况及查阅资料可知，吹塑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的参考数据，推荐塑料加工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系数为 0.35kg/t-原料。项目 PE 使用量为 15t/a，则项目的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005t/a。

B 印刷工序、复膜工序产生废气

本项目通过对塑料薄膜进行印刷加工后进行制袋，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印刷、复膜工序加工环节进行时挥发有机废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查阅相关资料可知，本项目使用的油墨、胶水和溶剂不含三苯（苯、甲苯、二甲苯），其特征污染因子为可挥发性有机物 VOCs。本项目采用塑料里印（白色以外的色墨），参考《广东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计算方法（试行）》（粤环函【2019】243 号）中油墨使用塑料里印（白色以外的色墨）的印刷方式下 VOCs 的含量为 70%，粘合剂 VOCs 含量为 75%，溶剂 VOCs 含量为 100%，建设具体有机废气挥发情况见下表：

表 5-1 项目印刷、复膜工序采用的化工原料 VOCs 含量情况表

种类	VOCs 挥发系数	数据来源
油墨	0.7	广东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计算方法（试行）》（粤环函【2019】243 号）
粘合剂	0.75	
溶剂	1	

本项目印刷、复膜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见下表：

表 5-2 印刷、复膜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汇总表

种类 内容	油墨	粘合剂	溶剂	总计
总用量 (t/a)	3.5	2	0.4	5.9
VOCs 挥发系数	0.7	0.75	1	/
VOCs 产生量 (t/a)	2.45	1.50	0.40	4.35
VOCs 产生速率 (kg/h)	1.021	0.625	0.167	1.813

根据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中，吹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为 0.005t/a，印刷、复膜工序产生的 VOCs 为 4.35t/a。

本项目在制袋车间进行吹膜工序，在印刷车间进行印刷、复膜工序。本项目拟对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实行相对封闭管理（进出口为新风风口，并采用管道及引风机将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内的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抽至楼顶废气处理系统处理。日常生产时除进出口外，其它各侧均封闭日常生产时，由于进出口人员的走动扰乱周围空气，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内保守按 10%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设计引风机风量为 5000m³/h，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收集后引至“UV 光解+等离子”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均为 90%，处理后经过 16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则有组织有机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VOCs 产生浓度分别为 0.375mg/m³、326.25mg/m³，处理后的非甲烷总烃、VOCs 排放浓度为分别为 0.038mg/m³、32.63mg/m³，非甲烷总烃、VOCs 排放量分别为 0.0005t/a、0.39t/a；非甲烷总烃、VOCs 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005t/a、0.44t/a，通过车间进出口排放。车间平面分布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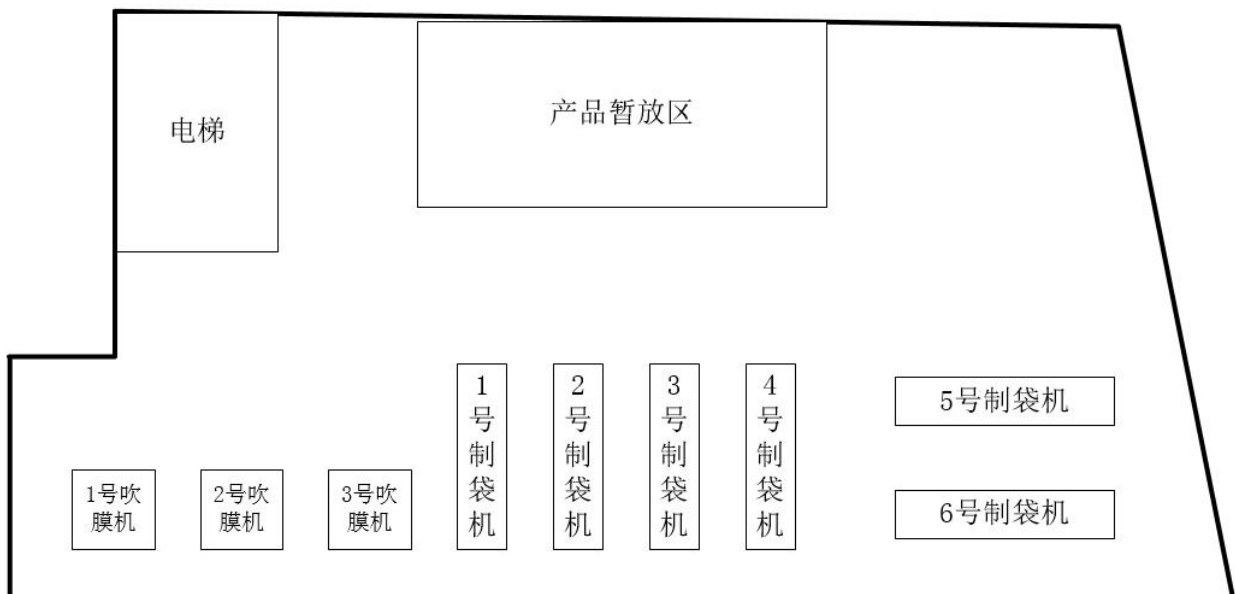


图 5-1 (a) 制袋车间平面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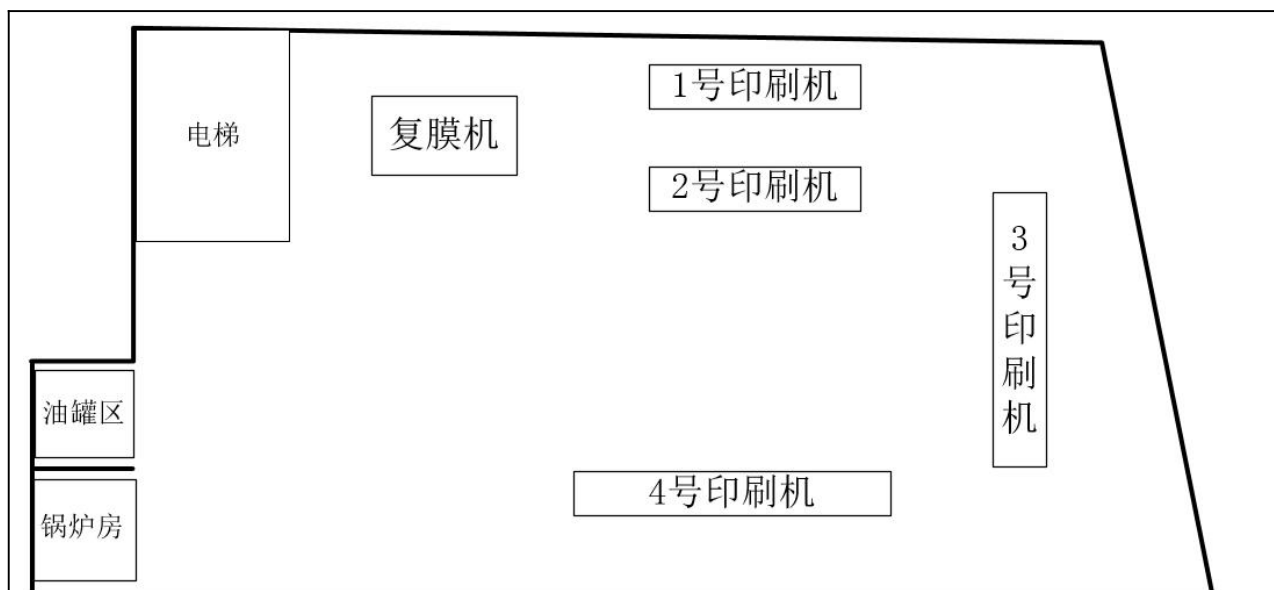


图 5-1 (b) 印刷车间平面分布示意图

表 5-3 VOCs 有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mg/m ³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 kg/h
VOCs	3.92	326.25	0.39	32.63	0.163
非甲烷总烃	0.0045	0.375	0.0005	0.038	0.0002
VOCs限值	/	/	/	120	5.1
非甲烷总烃限值	/	/	/	100	/

废气量：1200万m³/a

由上表 5-3 可知，本项目印刷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有组织收集后通过“UV 光解+等离子”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后，其 VOCs 指标的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均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第二时段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的要求。

由上表 5-3 可知，项目制袋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收集后通过“UV 光解+等离子”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后，其非甲烷总烃指标的排放浓度能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则项目制袋车间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处理后排放浓度能够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

(2) 无组织有机废气

根据前文分析，吹膜、印刷、复膜工序产生的无组织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4 VOCs 无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生量t/a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VOCs	0.44	0.44	0.181
非甲烷总烃	0.0005	0.0005	0.0002

(3) 燃油蒸汽发生器产生废气

燃油蒸汽发生器拟采用符合当前政策要求的清洁能源油品，根据《广东省锅炉污染整治实施方案（2016-2018）》要求，清洁能源油品的含硫量不大于 0.2%，灰分不大于 0.01%；根据《普通柴油》（GB252-2015），所有牌号的柴油含硫量不大于 10mg/kg，即含硫量 ≤0.001%。

燃油蒸汽发生器年用柴油量为 38t/a。锅炉作业过程会产生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项目锅炉废气拟经 16m 高烟囱（DA002）外排。

废气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产排污情况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 991—2018）中的相关公式进行核算，具体如下：

(1) 废气量计算公式：

$$V_0 = 0.203 \frac{Q_{\text{net, ar}}}{1000} + 2$$

$$V_s = 0.265 \frac{Q_{\text{net, ar}}}{1000} + 1.0161(\alpha - 1)V_0$$

式中： V_0 ——理论空气量，Nm³/kg。

V_s ——基准烟气量，Nm³/kg。

$Q_{\text{net, ar}}$ ——柴油低位发热值，kJ/kg。根据《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 2589-2008），柴油的低位发热值最低为 42652kJ/kg。

α ——过量空气系数。取 1.2。

(2) 颗粒物排放量计算依据：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附录 F 的表 F.2，颗粒物产生系数为 0.26kg/t 燃料。

(3) 二氧化硫排放量计算公式：

$$E_{\text{SO}_2} = 2R \times \frac{S_{\text{ar}}}{100} \times \left(1 - \frac{q_4}{100}\righ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式中： E_{so_2} ——二氧化硫排放量，t。

R——燃料用量，t。

S_{ar} ——含硫量，%。根据《普通柴油》（GB252-2015），各牌号柴油含硫量不大于10mg/kg，取0.001。

q_4 ——锅炉机械不完全燃烧热损失，%。取0。

η_s ——脱硫效率，%。取0。

K——燃料中硫生成二氧化硫的份额，无量纲。取1.0。

(4) 氮氧化物排放量计算公式：

$$E_{NO_x} = \rho_{NO_x} \times Q \times \left(1 - \frac{\eta_{NO_x}}{100}\right) \times 10^{-9}$$

式中： E_{nox} ——氮氧化物排放量，t。

ρ_{nox} ——锅炉炉膛出口氮氧化物质量浓度，mg/m³。HJ 991—2018 中附录 B 附表 B.4，浓度范围为 100 mg/m³~800 mg/m³；结合第一次污普的源强核算结果，产生浓度在 141.1mg/m³；本次环评取 150 mg/m³。

Q——标干烟气排放量，m³。

η_{nox} ——脱氮效率，%。取0。

根据上述公式，本项目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产生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5 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颗粒物	SO ₂	NO _x
工业废气产生量（万 Nm ³ /a）	约 51.2		
产生浓度 mg/m ³	19.30	1.48	150
产生量 t/a	0.010	0.001	0.077
综合去除效率	0	0	0
排放浓度 mg/m ³	19.30	1.48	150
排放量 t/a	0.010	0.001	0.077
排放速率 kg/h	0.0042	0.0004	0.0321
执行标准 mg/m ³	20	100	200

根据上表，本项目的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排放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中表 2 的燃油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表 5-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u\text{g}/\text{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1	DA001 (排气筒)	VOCs	32630	0.163	0.39
		非甲烷总烃	38	0.0002	0.0005
2	DA002 (烟囱)	颗粒物	19300	0.0042	0.010
		SO ₂	1480	0.0004	0.001
		NO _x	150000	0.0321	0.077
主要排放口合计		VOCs			0.39
		非甲烷总烃			0.0005
		颗粒物			0.010
		SO ₂			0.001
		NO _x			0.077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39
		非甲烷总烃			0.0005
		颗粒物			0.010
		SO ₂			0.001
		NO _x			0.077

表 5-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1	车间	吹膜、印刷、复膜工序	VOCs	/	VOCs 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 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s 限值 2000;	0.44
2		吹塑工序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限值 4000	0.0005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VOCs					0.44
		非甲烷总烃					0.0005

表 5-8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VOCs	0.83
2	非甲烷总烃	0.001
3	颗粒物	0.010
4	SO ₂	0.001
5	NO _x	0.077

2、废水

生产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均为清净水），共 14.8m³/a，经厂区雨水管道外排。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各生产设备运作期间会产生噪声，源强约为 75~100dB（A）。本项目拟采用低噪声源设备、并采用隔离法将噪声源隔离，同时对设备中高噪声源的采用减振降噪措施，确保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内的噪声在厂界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固废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如下：

（1）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过程产生中产生的边角料约 2t/a，可外卖给资源回收公司，不排放。

（2）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产生的擦拭印刷机的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约 0.3t/a）均属危险固废（危险类别为 HW12，危废编号为 264-013-12）。针对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固废，拟设置一个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约 5m²，贮存能力为 2t，用于暂存项目日常产生的危险废物，贮存周期为一年，每年交由有危险废物运输和处置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置。该暂存间拟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进行设置，采取的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地面做防渗处理、门口拟按照环保要求粘贴危险废物标志、配专人专管的门锁、日常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

（3）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 18 名员工在厂内工作，生活垃圾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0.5kg 计算，则项目年产生活垃圾为 2.7t，集中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4）油墨桶等容器

本项目油墨桶等容器约 1t/a，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该类固废不作为固体废物，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通过有资质公司进行运输，交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始用途。

表 5-10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	HW12	264-013-12	0.3	印刷、复膜工序	固态	油墨、胶水中的固态成分	油墨、胶水中的固态成分	一年	T	放置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内的专区，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6、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废气 (有组织)	废气量: 1200 万 m ³ /a				
		VOCs	326.25mg/m ³	3.92t/a	32.63mg/m ³	0.39t/a
		非甲烷总烃	0.375 mg/m ³	0.0045 t/a	0.038 mg/m ³	0.0005 t/a
	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废气 (无组织)	VOCs	0.44t/a		0.44t/a	
		非甲烷总烃	0.0005t/a		0.0005t/a	
	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	废气量: 51.2 万 m ³ /a				
		颗粒物	0.010t/a	19.30mg/m ³	0.010t/a	19.30mg/m ³
SO ₂		0.001 t/a	1.48mg/m ³	0.001 t/a	1.48mg/m ³	
		NO _x	0.077 t/a	150mg/m ³	0.077 t/a	150mg/m ³
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 (均为清净下水), 共 14.8m ³ /a, 经厂区雨水管道外排。				
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2.7t/a		0	
	生产过程	油墨桶等容器	1t/a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用途	
	生产过程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2t/a		0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	0.3t/a		交由有危险废物运输和处置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置	
噪声	75~100dB (A); 经处理后, 厂界噪声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 对区域生态基本无影响。						

7、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均能满足当前环保管理的要求，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本项目的工艺废气主要来自吹膜工序、印刷工序、复膜工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燃油蒸汽发生器产生的烟气。

(1) 有组织有机废气

本项目在制袋车间进行吹膜工序，在印刷车间进行印刷、复膜工序。本项目拟对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实行相对封闭管理（进出口为新风风口，并采用管道及引风机将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内的废气抽至楼顶废气处理系统处理。日常生产时除进出口外，其它各侧均封闭。日常生产时，由于进出口人员的走动扰乱周围空气，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内保守按 10% 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设计引风机风量为 5000m³/h，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收集后引至“UV 光解+等离子”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均为 90%，处理后经过 16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上文分析可知，项目的有组织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经收集处理后排放的 VOCs 指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的第 II 时段限值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指标能够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2) 无组织有机废气

根据前文分析，未被收集处理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以 10% 估算，非甲烷总烃、VOCs 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005t/a、0.44t/a，经车间进出口无组织排放。

(3) 燃油蒸汽发生器产生废气

本项目燃油蒸汽发生器中柴油在燃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颗粒物、SO₂、NO_x 等大气污染物。建设单位拟将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收集后由 16m 高烟囱高空排放。据上文分析，燃油蒸汽发生器年产生废气量约为 51.2 万 m³/a；颗粒物年排放量和排放浓度分别为 0.010t/a 和 19.30mg/m³；SO₂ 年排放量和排放浓度分别为 0.001t/a 和 1.48mg/m³；NO_x 年排放量和排

放浓度分别为 0.077t/a 和 150mg/m³，因此，燃油蒸汽发生器的废气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中表 2 的燃油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4）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选择附录 A 中推荐模式中估算模型进行计算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再按评价工作分级进行分级。采用 AERSCREEN 估算模式进行计算。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具体源强参数详见表 7-1、7-2。

表 7-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东经	北纬						VOCs	非甲烷总烃	NOx
DA001	排气筒	116.697927	23.461626	15	16	0.6	5	常温	0.163	0.0002	
DA002	烟囱	116.697941	23.461435	15	16	0.25	1.2	约 150	0.0042	0.0004	0.0321

表 7-2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坐标		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东经	北纬		长度/m	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有效高度	VOCs	非甲烷总烃
印刷、制袋车间	116.697947	23.461646	15	45	20	35	12	0.181	0.0002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7-3。

表 7-3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277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9.4℃
	最低环境温度	-0.6℃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2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评级工作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预测结果如下：

表 7-4 P_{max} 和 D_{10%}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 _{max} (ug/m^3)	P _{max} (%)	D _{10%} (m)
点源	VOC _s	1200	16.75	1.4	/
	非甲烷总烃	2000	0.04	0.002	/
	颗粒物	900	0.658	0.07	/
	SO ₂	500	0.089	0.02	/
	NO _x	250	7.242	2.9	/
面源	VOC _s	1200	118.6	9.88	/
	非甲烷总烃	2000	0.2371	0.01	/

综上所述，本项目 P_{max} 最大为面源排放 VOC_s，P_{max} 值为 9.88%，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根据导则要求，二级评价无需进行进一步预测。

本项目投产后各污染物排放的最大占标率均<10%；各污染物下风向最大浓度均小于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等级。

2、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均为清净下水），共 14.8m³/a，经厂区雨水管道外排。

3、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运作期间，噪声源强约为 75~100dB（A）。本项目拟采用低噪声源设备、并采用隔离法将噪声源隔离，同时对设备中高噪声源的采用减振降噪措施，确保本项目完成后全厂内的噪声在厂界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为进一步确保项目的噪声排放能达标，建议项目采取以下措施：

- (1) 对各类设备进行定期维护，确保设备运转正常；
- (2) 日后运行过程中，如需更换淘汰设备，应优先考虑低噪声源设备；
- (3) 按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办法》（2010 年第二次修正）相关要求做好其它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在落实上述措施的前提下，本评价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排放能达标，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4、固废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如下：

(1) 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过程产生中产生的边角料约 2t/a，可外卖给资源回收公司，不排放。

(2)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产生的擦拭印刷机的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约 0.3t/a）属危险固废（危险类别为 HW12，危废编号为 264-013-12）。针对本建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固废，拟设置一个危险废物暂存间，面积约 5m²，贮存能力为 2t，用于暂存项目日常产生的危险废物，贮存周期为一年，每年交由有危险废物运输和处置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置。该暂存间拟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进行设置，采取的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地面做防渗处理、门口拟按照环保要求粘贴危险废物标志、配专人专管的门锁、日常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7-5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	HW12	264-013-12	生产楼第 1 层北侧	5 m ²	按不同废物实行分区堆放。	2t	一年

本项目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产生量为 0.3t/a，拟设的危险废物暂存间的贮存能力为 2t，能满足收储危废的贮存需求（油墨桶等容器约 1t/a，也暂存于危废间），且收储的危废从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其中运输和处置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公司负责）均能符合当前环保管理要求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 18 名员工在厂内工作，生活垃圾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0.5kg 计算，则项目年产生生活垃圾为 2.7t，集中收集后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4) 油墨桶等容器

本项目油墨桶等容器约 1t/a，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该类固废不作为固体废物，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通过有资质公司进行运输，交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始用途。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的处理处置方式，并按照《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2 年第二次修正）相关要求进一步做好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的固废处理处置方式符合环保管理要求，实现厂区内产生的固废不对外环境

直接排放，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简要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可知，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范围。

本项目完成后，燃油蒸汽发生器拟设置一个储存量 1.5t 的单层立式不锈钢油罐，位于锅炉房西侧。在使用过程中，存在泄露、火灾、爆炸等环境风险。

(1) 重大危险源辨识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4），对油罐区的危险化学品数量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具体见表 7-6。由表 7-6 可见，本项目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表7-6 重大危险源辨识

物质名称	存放场所	临界量标准 q (t)	项目储存量 Q (t)	q / Q	判断结果
柴油	储油罐	5000	1.5	$q/Q = (1.5/5000) = 0.0003 < 1$	非重大危险源

(2) 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使用的油墨为可燃液体，使用的原辅料为可燃物品，使用的能源为柴油。柴油的风险性见下表。

表7-7 柴油的理化性质和危险特性

第一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第 3.3 类高闪点 易燃液体	燃爆危险：	易燃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环境危害：	该物质对环境有危害，应特别注意对地表水、土壤、大气和饮用水的污染。		
第二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	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	主要用途：	用作柴油机的燃料等。
闪点（℃）：	45~55℃	相对密度（水=1）：	0.87~0.9
沸点（℃）：	200~350℃	爆炸上限%（V/V）：	4.5
自然点（℃）：	257	爆炸下限%（V/V）：	1.5
溶解性：	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易溶于脂肪。		
第三部分 稳定性及化学活性			
稳定性：	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	明火、高热
禁配物：	强氧化剂、卤素	聚合危害：	不聚合
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四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LD ₅₀ LC ₅₀
急性中毒:	皮肤接触柴油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可引起吸入性肺炎，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中。
慢性中毒:	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症状，头痛。
刺激性:	具有刺激作用
最高容许浓度	目前无标准

(3) 源项分析

A、火灾爆炸事故分析

本项目的柴油储罐属于单层立式油罐，若要发生火灾及爆炸，必须具备下列条件：①油类泄漏或油气蒸发；②有足够的空气助燃；③油气必须与空气混和，并达到一定的浓度；④现场有明火；只有以上四个条件同时具备时，才可能发生火灾和爆炸。

根据全国统计，储罐火灾及爆炸事故发生的概率远远低于 3.1×10^{-5} 次/年。此外，据储罐事故分析报道，储存系统发生火灾爆炸等重大事故概率小于万分之一，并随着近年来防灾技术水平的提高，呈下降趋势。

B 油品泄漏分析

油品可能发生泄露的原因如下：①在为储罐加油过程中，由于存在气障气阻，致使油类溢出；②在给燃油蒸汽发生器添加燃油过程中，由于接口不同，衔接不严密，致使油类溢出。

由于油品发生泄漏的概率相较油罐火灾爆炸事故的概率明显升高，且发生泄漏时基本都在地面设施（输油管道或各类接口）处，故确定本项目的最大可信事故为油品的泄露。

(4) 风险事故影响分析

①油墨和溶剂等因操作不当发生泄露或因企业管理不当可能引起火灾、爆炸，从而造成人员伤亡、经济损失、大气污染等。

②泄漏或渗漏的柴油一旦进入地表河流，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污染，影响范围小到几公里大到几十公里。污染首先将造成地表河流的景观破坏，产生严重的刺鼻气味；其次，由于有机烃类物质难溶于水，大部分上浮在水层表面，形成一层油膜使空气与水隔离，造成水中溶解氧浓度降低，逐渐形成死水，致使水中生物死亡；再次，成品油的主要成分是 C₄~C₉ 的烃类、芳烃类、醇酮类以及卤代烃类有机物，一旦进入水环境，由于可生化性较差，造成被污染水体长时间得不到净化，完全恢复则需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时间。另外，储油罐及输油管线一旦发生泄漏，会经由土壤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

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对本项目所用的油墨、溶剂的使用等规范管理，同时对油罐区采

用防泄漏措施（设置围堰或者设置导流沟连接事故池/储罐），可确保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生内罐或内管线发生泄漏即可响应报警灯措施，从源头最大可能降低油品泄漏的可能性。

（5）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建议本项目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①严格遵守安全防火规定，应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设置明显防火标志，严禁烟火，日常专人巡查，定期检修生产设施和消防器材；

②制定油墨、原辅料的使用、储存、运输已经生产设备等的安全操作规程，职工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③建立安全生产制度，加强安全教育，严格加油操作规范，对加油工具应轻收轻放，防止碰撞产生静电火花；

④如油品在动态中，即在接卸、收发、转罐过程中发生跑冒，应立即停止一切作业，关闭阀门，查修故障后再回复。

⑤在储油罐区四周建设应急拦油沟以备收集泄漏油，并配备足量的木屑、河沙、无磷洗衣粉等物料。一旦发生意外泄油，应及时关闭油源，用木屑、河沙堵截泄出的油品，再用洗衣粉冲洗地面，冲洗时应采取措施防止木屑、河沙等堵塞下水道，设置足够的风险事故池，用于暂时存储产生的废水。类比城市加油站的罐区事故池，建议项目设置1个储罐或者事故池用于储存产生的废水，储罐或事故池容积应大于项目的应急预案核算的容积。事故后的废水可以委托专业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⑥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定期进行安全培训等其它可减少事故发生概率、降低事故发生后产生的影响的措施。

（6）风险评价结论

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制定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发生率可降到最低水平，并能减少或者避免风险事故的发生。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从风险评价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8、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制袋、印刷车间 有组织废气	VOCs、非甲烷 总烃	对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实行相 对封闭管理即日常除进出口 外，其它各侧均封闭，采用管 道及引风机将车间内的废气 抽至楼顶“UV 光解+等离子” 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6m 排气筒高空排放。	达标排放
	制袋、印刷车间 无组织废气	VOCs、非甲烷 总烃	严格控制产生量。	
	燃油蒸汽发生器	颗粒物、SO ₂ 、 NO _x	经 16m 高烟囱排放	
水 污 染 物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均为清净下水），共 14.8 m ³ /a，经厂区雨水管道外排；			
固 体 废 物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符合相关环保管理要 求，对周围环境影响 不大
	生产过程	油墨桶等容器	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 期通过有资质公司进行运输， 交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始 用途	不直接排入环境，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	不直接排入环境，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生产过程（危险 废物）	废抹布、废油 墨、废胶水	设立规范化危险废物暂存间 一座，面积 5m ² ，暂存的危废 按分区堆放，定期委托有资质 单位运走处置	不直接排入环境，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噪 声	各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源设备、并采用隔 离法将噪声源隔离，同时对设 备中高噪声源的采用减振降 噪措施	达标排放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经过治理后，对该地区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9、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利用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仙溪工业区（中心地理位置坐标：E 116.697779°，N 23.461478°）的现有闲置厂房，开展“年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新建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利用厂房总占地面积 2378m²，总建筑面积 3000m²，建成后可年生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

二、产业政策相符性和规划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

经查《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及产品不在该名录中；

本项目所处位置归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重点开发区，经查《广东省重点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本项目不在该负面清单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有关规定。

（2）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潮州市潮安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项目利用的现有闲置厂房所在位置属于建设用地（见附图6），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区域的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三、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2017 年潮州市环境状况公报》，“市区各类大气污染物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一氧化碳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一级标准浓度限值，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 8 小时的年均值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浓度限值”。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引用的《潮州潮安碧桂园一期建设项目环境质量检测报告》（YHK20170425(6601)001）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监测期间，该监测断面的氨氮、

总磷、溶解氧等指标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说明大港河已经受到一定程度的污染，水质现状较差。超标的原因主要为流域接纳了附近城镇及农村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建议政府加快推进流域周边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的建设。随着流域周边污水处理设施的建成以及污水管网铺设逐步完善，项目周边区域的污水处理率将会得到提高，大港河的水质将有望得到好转。

（3）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建设单位委托广东中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外的声环境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建设项目边界噪声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

四、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废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工艺废气主要来自吹膜工序、印刷工序、复膜工序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燃油蒸汽发生器的烟气。

A 有组织有机废气

本项目有机废气主要为吹膜、印刷、复膜过程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VOCs，项目拟对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实行相对封闭管理（进出口为新风风口，日常生产时除进出口外，其它各侧均封闭，采用管道及引风机将车间内的废气抽至楼顶废气处理系统处理。日常生产时，由于进出口人员的走动扰乱周围空气，制袋车间、印刷车间内保守按10%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引风机设计风量为5000m³/h，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VOCs）收集后引至“UV光解+等离子”一体式净化设备处理后并经16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VOCs指标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第II时段限值的要求，非甲烷总烃指标能够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排放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B 无组织有机废气

未被收集的VOCs、非甲烷总烃经车间进出口无组织排放。根据工程分析结果，厂界外VOCs、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均能达标，由此可知VOCs无组织排放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非甲烷总烃指标能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9排放限值。另外,经软件测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无超标点,因此可以考虑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C 燃油蒸汽发生器废气

本项目使用燃油蒸汽发生器供热于复膜工序,使用0#柴油作为燃料,燃烧废气中的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SO₂, NO_x。建设单位拟将废气收集后由16m烟囱高空排放。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排放废气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2的燃油锅炉排放限值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系统产生浓水和锅炉定期排水(均为清净下水),共14.8m³/a,经厂区雨水管道外排。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的机械设备运作期间,噪声约为75~100dB。本项目拟采用低噪声源设备,并采用隔离法将噪声源隔离,同时对设备中高噪声源的采用减振降噪措施,边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和员工生活垃圾及油墨桶等容器。本项目产生的边角料外卖给资源回收公司;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抹布、废油墨、废胶水,危险废物拟交由有危险废物运输和处置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置;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分处理;本项目油墨桶等容器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通过有资质公司进行运输,交由生产厂家回收用于原始用途。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的处理处置方式,并按照《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2年第二次修正)相关要求进一步做好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的固废处理处置方式符合环保管理要求,实现厂区内产生的固废不对外环境直接排放,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拟采用一个储存量1.5t的单层立式不锈钢油罐用于锅炉的日常燃料供应。经分析,建设单位在对油罐区采用防泄漏措施(设置围堰或者设置导流沟连接

事故池/储罐），确保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生内罐或内管线发生泄漏即可响应报警灯措施，并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防范措施基础上，基本可实现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控。

五、建议

1、本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本项目建成后应按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后方可正式投产。

2、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设施的处理效果与运行率不低于设计标准。

3、提高环境保护重视力度，提高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加强全体职工的污染风险意识和防范意识。

4、配合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各类检查与要求，关注环保政策的发布与更新，确保项目的环保工作在日后的运营过程中能满足相关环保政策和标准规范的要求。

六、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奕彩纸塑包装厂年产纸塑包装袋 260 吨新建项目选址合理，符合产业政策有关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若不经处理直接排放，将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本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建议，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较小的程度和范围内，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声明：

本单位认可本报告表的全部内容。

单位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_____

年 月 日